

深篮体育（北京）有限公司

深篮字（2023）284号

关于印发《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工作规定》的通知

各俱乐部、各有关单位：

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以下简称“WCBA 联赛”）定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开赛。现印发竞赛工作规定，请各单位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工作规定

深篮体育（北京）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8 日

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工作规定

一、技术代表、裁判员和比赛监督

由中国篮协选派裁判员、裁判讲师组成裁判工作组赴赛区独立执行裁判工作任务。由中国篮协选派技术代表和比赛监督，对赛区竞赛组织工作以检查和指导。

(一) 技术代表

1. 技术代表须思想作风好、组织能力强、身体健康、公正廉洁、严于律己、精通业务，在工作中认真负责、坚持原则、严格管理。

2. 技术代表赛前应配合赛区竞赛组织完成前期开赛准备，赛中应协助处理比赛中包括但不限于记录台及其他竞赛相关的技术问题、市场推广及，保障比赛顺利、有序，对比赛场上出现的苗头要有预见性并有效防止事态扩大，保证比赛顺利进行。

3. 工作内容和职责：

(1) 技术代表直接对组委会负责，对整个比赛（包括赛前检查、赛中管理和赛后总结）负有配合、提供技术支持的责任，要及时、客观地汇报各项工作。

凡遇以下重大问题需在赛后立即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汇报，并在 12 小时内递交书面报告和工作表，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根据情况向上一级组织机构汇报：

A: 比赛因故中断, 无论时间长短均需报告中断的时间和原因;

B: 运动队提出书面抗议或口头申诉;

C: 赛场秩序混乱, 出现观众群体性骂人、向场内投掷杂物, 在赛场内外围堵或围攻裁判员、运动队等;

D: 运动队或观众席出现打架斗殴、球迷冲突或骚乱等暴力行为;

E: 运动队违反服装管理规定不听劝阻、故意损毁体育器材(含广告机/板)及其他设施等;

F: 现场主持人(MC)违反规定在比赛进行中(活球期间或计时钟未停表)通过扩音设备讲话、喊话或带领观众给主队加油, 或在主持中使用煽动性、刺激性语言或对客队不礼貌的语言, 或多次在口播中涉及比赛时间、规则等问题(如提醒主队注意比赛时间、客队防守阵形等), 经劝阻拒不改正者; 音乐主持人(DJ)故意制造噪音、或客队罚球时用声音干扰, 或比赛中音量过大无法听清裁判员哨音等; 发现以上违规行为后, 技术代表应及时予以劝阻、责令改正;

G: 比赛开始时, 场馆内温度未达到 15 摄氏度的标准;

H: 赛后新闻发布会, 主教练未按联赛规定带领运动员出席新闻发布会; 技术代表应立即要求教练员更换符合要求的运动员出席, 如拒不更换, 记录并报告;

I: 球队席违反联赛规定, 摆放超标座椅或有违规人员就坐

等，不服从管理、拒不改正；

J：比赛中或比赛结束后运动队、观众、裁判员或其他人员出现其他违纪违规事件；

K：其他严重违反《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工作规定》和《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违规处罚办法》的行为

（2）技术代表应收集裁判员相关抵离信息，并将每场所有人抵离信息统一汇总给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工作人员接待组。原则上应先于裁判员到达赛区或同时到达赛区，如不是同时离开，技术代表要尽量晚于裁判员离开。技术代表只对裁判员在赛区的生活进行监督管理。

（3）指导和督促赛区维护好赛场秩序，督促赛区各工作岗位正常运行，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4）出席赛前联席会。凡领队、主教练未到会的，技术代表必须立即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汇报，只有提前请假并得到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正式批准的领队、主教练方可委托代会人员或助理教练员参加。联席会前和会后观看运动队（主队、客队）训练情况。

（5）每场比赛前，技术代表均要对比赛场地和器材进行检查，必要时可责成场馆工作人员对篮架、篮筐进行校正，篮网破损要及时更换，并与记录台人员一起检查记录台设备，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6) 监督、检查运动队赛风赛纪，赛前、赛中发现问题要及时提醒和处理。

(7) 保障比赛按规定时间开始，提前与联赛组委会办公室确认电视直播的场次和跳球时间，并与现场电视导播做好配合。

(8) 如技术代表认为现场主持人(MC)的麦克风、现场音乐等音量过大，在一定程度上已干扰了记录台正常工作(如无法听清裁判员哨音)，影响了观众观赏比赛的愉悦心情，技术代表有权要求赛区竞赛负责人或直接到音响控制席要求其改正。对拒不改正的，技术代表要及时记录在工作表中上报联赛组委会办公室。

(9) 赛前与记录台负责人或竞赛负责人对接，核对记录台人数并签字。赛后要检查记录表并核对《技术统计表》数据。对虚假数据，有权要求其立即进行更正，并在工作表上注明情况。

(10) 出席并协助赛区开好新闻发布会。在新闻发布会上，技术代表一般不在台上就座，除遇特殊情况外不发表任何形式的言论。技术代表一旦发现教练员未按规定带领符合要求的运动员出席新闻发布会，应立即予以提醒，要求其立即进行替换。

(11) 不对外发表对运动队技术、实力及比赛形势的评论；赛季期间，未经联赛组委会同意，不得随意接受任何形式的采访(包括电话采访)。

(12) 配合联赛组委会办公室监督检查赛区商务推广工作。在发现违规问题时，应及时处理。

(13) 落实中国篮球协会和联赛组委会布置的其他相关工作。

(14) 赛前联席会上，督促赛区对当晚比赛后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发送比赛新闻和图片等信息，确保责任落实到人。

4. 技术代表服装：

(1) 技术代表不得穿着非联赛指定品牌的运动服装赴赛区工作。

(2) 参加赛前联席会，必须按要求穿着联赛组委会提供的运动装备、大衣、外套、运动鞋，或穿着正装。

(3) 比赛期间、新闻发布会，技术代表须穿着正装或联赛指定品牌的服装。

(4) 注意维护联赛赞助商的合法权益及形象。如有问题要直接向联赛部反映情况，任何场合不发表有损赞助商形象的言论。

(二) 裁判员

1. 严格执行《中国篮球协会裁判员管理办法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1) 裁判员必须服从中国篮协及联赛组委会办公室的安排，保持通讯工具畅通，以便及时获得执裁工作安排的通知，不得以任何方式请求安排任务。

(2) 严格履行裁判员职责，遵守联赛纪律，工作认真，坚持

原则，谦虚谨慎，恪守职业道德。

(3) 赛前 60 分钟，裁判员必须到达比赛场馆，做好赛前准备；赛前 20 分钟顺序进入比赛场地，与双方运动队教练组（先客后主）握手致意，与记录台对接，对照联赛手册检查球队席人员。

(4) 比赛中坚决贯彻准备会精神，树立裁判权威，维护裁判形象，表现出良好职业素质和敬业精神。对场上出现的疑难问题要及时沟通，必要时集体商定、快速处理。

(5) 赛后开好小结会，虚心接受裁判讲师及同伴的批评和建议，认真进行临场执裁工作总结，并及时将书面总结上报中国篮协有关部门。

(6) 裁判员在赛区生活必须遵守联赛规定，统一行动。裁判员从抵达赛区起，统一行动（包括就餐），不得借机到赛区探亲访友，不接待当地裁判员的探访，更不得接受任何人任何形式的宴请。有特殊情况请假外出者，必须报中国篮协裁委会批准。

2. 严格执行中国篮协最新审定的《篮球规则》、国际篮联规则届时及《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规程》，提高业务水平、职业素质、敬业精神。

(1) 充分、透彻地理解和领会规则和裁判法的精神，并坚决贯彻执行联赛统一的判罚尺度。

(2) 认真研究联赛竞赛规程中有关规定并贯彻执行。

(3) 自身高标准、严要求，以充沛的体力和良好的心态对

待每一场比赛；临场工作严肃、认真、公正、准确，排除一切干扰，发挥最高水平。

（4）加强管理，对运动队任何有意或无意延误比赛的行为要及时按规则要求进行管理，必要时进行相应的判罚。

（5）善于把握队伍的情绪，发现肇事苗头及时提醒，预防混乱情况发生，遇突发事件要能快速解决。

（6）在执裁时，要发扬团队精神，强化责任，但分工不分家，加强配合、积极移动。对场上坏动作、伤人动作和其他不文明行为，要根据规则的有关规定严格判罚。

4. 裁判员服装：

（1）裁判员不得穿着非联赛指定品牌运动服装（含运动鞋）赴赛区工作。在联赛特别要求的公开场合（如工作会议、明星赛、慈善活动等），必须按统一要求穿着联赛组委会提供的裁判员装备和/或运动装备。

（2）注意维护联赛赞助商的合法权益及形象，任何场合不发表有损联赛赞助商形象的言论。

（3）服装整洁、统一，仪表端庄。

（三）比赛监督

由中国篮协选派比赛监督赴赛区进行监督检查工作，协助技术代表做好沟通、协调工作，有问题及时和上级领导汇报。比赛监督应认真学习联赛的有关规定，了解对赛区、俱乐部、裁判员

的各项工作要求及特殊规定。

1. 工作内容及职责：

(1) 比赛监督对中国篮协负责。凡遇以下重大问题需在赛后立即打电话向中国篮协汇报，并在 12 小时内递交书面报告：

A: 比赛因故中断，无论时间长短；

B: 赛场秩序混乱，出现观众群体性骂人、向场内投掷杂物，在赛场内外围堵或围攻裁判员、运动队等；

C: 运动队违反服装管理规定不听劝阻、故意损毁体育器材（含 LED 广告机）及其他设施/器材等；

D: 运动队或观众出现打架斗殴、球迷冲突或骚乱等暴力行为等；

E: 现场主持人（MC）或音乐主持人（DJ）违反“只允许在暂停、节间休息的时间才能通过扩音设备讲话”的规定，或主持中使用煽动性、刺激性语言或对客队不礼貌的语言，或多次在口播中涉及比赛时间、规则等问题（如提醒主队注意比赛时间、客队防守阵形等），经劝阻拒不改正者；现场主持人（MC）或音乐主持人（DJ）故意制造噪音、或客队罚球时用声音干扰，或比赛中音量过大影响记录台工作（无法听清裁判员哨音）等，不听劝阻、拒不改正；

F: 球队席违反联赛规定，摆放超标座椅或有违规人员就坐等，不服从管理、拒不改正；

G: 文字记者席被非文字记者挤占，或比赛内场有文字记者

就坐，或媒体工作室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H: 赛后新闻发布会，主教练未按照联赛统一要求带领运动员出席新闻发布会；

I: 比赛中或比赛结束后运动队、观众、裁判员或其他人员出现其他违纪违规事件。

(2) 配合技术代表做好赛区的各项组织工作，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向联赛组委会报告，并协助技术代表妥善处理。

(3) 出席赛前联席会和赛后新闻发布会。除遇特殊情况外，不发表任何形式的言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采访。

(4) 注意维护联赛赞助商的合法权益及形象，任何场合不发表有损联赛赞助商形象的言论。

(5) 落实中国篮协布置的其他相关工作。

(四) 联赛巡视员

联赛巡视员是由深篮公司选派的工作人员，包括竞赛巡视员和商务推广巡视员，代表深篮公司检查、落实、协调、执行与联赛组织的有关工作，具体工作职责另文下发。

(五) 报到与交通

1. 抵达与离开赛区时间:

裁判讲师、裁判员、技术代表必须在规定时间及地点报到。裁判讲师、裁判员、技术代表遇特殊情况可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申请，

得到批准后，乘坐夕发朝至火车于比赛日上午抵达赛区。

2. 交通：

(1) 交通工具为汽车、火车、飞机等。如无特殊情况，请勿自驾车前往赛区；

(2) 交通路线为两地间最短路线，不得绕路去赛区报到；

(3) 裁判讲师、裁判员、技术代表接到任务通知后，自行在“在途商旅 APP”预定机票；需要乘坐火车、汽车的可自行买票，由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报销。具体细则另行通知。

3.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由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为参加 WCBA 联赛的技术代表、裁判员等相关人员一次性购买联赛期间人身意外保险。相关人员也可在联赛期间另行自购保险。

二、竞赛承办单位工作职责

(一) 行政管理与监督

主要负责对联赛在本行政区内进行行政管理与审批，会同主队俱乐部成立赛区组织委员会，组成赛区各职能部门，负责监督、协调和组织实施赛区各项工作。

(二) 组织召开赛前联席会

1. 赛前联席会由竞赛负责人召集并主持。

2. 比赛当天上午 10 点整召开赛前联席会。

3. 参加人员: 技术代表、比赛监督、新闻监督(如有), 赛区竞赛负责人、双方运动队领队、教练员(外籍教练员须带翻译)、赛区场馆负责人、赛区安保负责人、赛区记录台负责人、赛区商务推广负责人、竞赛巡视员和商务巡视员(如有)。赛区人员应为《联赛官方手册》赛区组委会名单中担任相关职务的人员。遇重要场次可邀请客队安保联系人参加。临场裁判员不参加当日上午的赛前联席会。

4. 主要内容: 确定比赛跳球时间、服装颜色、球篮、球队席, 传达中国篮协和联赛组委会有关文件及要求等, 确定参加当场比赛的运动员的名单, 并由双方主教练、技术代表签字确认。名单更换根据《2023-2024 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规程》的要求进行。

5. 联席会前由赛区竞赛负责人、技术代表、赛区记录台负责人、赛区商务推广负责人、商务推广巡视员和竞赛巡视员检查场地、器材、赛场内外广告位及有关设备, 发现问题及时改正。

(三) 做好赛区安全工作

本着谁承办谁负责的原则, 由承办单位负责赛区安保工作。承办单位负责协调当地公安部门共同做好赛区安全保卫工作。

1. 赛区要取得当地各级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 高度重视赛场安全, 赛区承办单位负责协调俱乐部和当地公安及安保部门, 共同做好比赛现场观众的组织与管理工作, 共同创造健康文明的赛场氛围和环境。

2. 赛区要成立安保工作指挥部和安保工作组。安保工作组要

坚持“安全第一、防范为主”的原则，根据当地实际情况，拟定详细的安保方案和紧急预案，不断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处理紧急事件的能力，并配备与安保方案、紧急预案需要相适应的保安人员及其他安全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或以上两个文件的替代文件），保证球员、裁判员驻地、赛场和交通运输的安全，确保运动队和裁判员在赛场有相应通道和专人保卫。

3. 赛区要会同当地公安部门，针对赛场管理、观赛礼仪、篮球新规则等方面制定观众须知或相关宣传品、宣传物，在赛前、中场休息时进行广播、宣传。

4. 比赛场馆必须在观众入口处安装安检门，每场比赛必须按照公安部门有关规定对所有入场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严格查验票、证。严禁将易燃、易爆和软硬包装饮料、较大的硬质水果和食物、刀具、打火机、易碎品及各类硬质容器或其他硬质物品及带入场内；严禁将球棒、长棍、长柄伞、照相机和摄像机支架（经授权的持证人员携带的除外）等尖锐物或容易造成人身伤害的物品带入场内；严禁将未经授权的对讲机、各类扩音器具（含各类较大型喇叭）、激光照射装置、无线电设备等物品带入场内。

5. 内场安保人员须着正装并整场比赛要面向观众。重要场次（直播场次、实力相当的场次等）应格外注意加强安保工作，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情况要有预防措施。对支持双方球队的球迷要加强管理和隔离防范，注意各种动向，确保安全。关系单位组织规

模较大的球迷拉拉队必须在赛前向主队比赛场馆所在地公安部门报批。

6. 要“以人为本”，体现人文关怀，不断提高对观众的服务意识，增加体育馆服务设施，提高服务能力。

7. 为运动队比赛创造良好、健康、文明的氛围和环境。严格禁止观众以任何借口和形式侮辱、谩骂、殴打及伤害教练员、球员、裁判员及其他工作人员；严禁观众携带哨子入场馆，严禁观众携带有刺激性或侮辱性的标语或横幅入场馆，一经发现立即收缴；严禁观众用激光发射器及其他光源照射球员和裁判员、向场内投掷杂物。一旦发现，现场保安人员应及时采取果断措施给予制止和管理，激光发射器等要给予暂扣，对不服从管理、或带头闹事、或屡教不改、或严重影响比赛秩序的要及时清理出看台。

8. 鼓励球迷组织有秩序、有特点、文明的助威，拉拉队表演文明、欢快，烘托赛场热烈气氛。观众席上禁止出现哨、锣、鼓、镲、号、扩音器具（含各类较大型便携式喇叭）等可能制造噪音的设备或装置；未经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书面同意，禁止一切形式的军乐队出现在比赛馆内；球迷携带的任意一条边长超过2米的旗帜、横幅等只能出现在主机位后面同侧二层看台或固定看台20排以后，不得遮挡主机位，以免影响观众观看比赛或干扰比赛，或对电视转播造成干扰；禁止现场观众席出现有组织的、故意穿着或展示联赛赞助商竞争品牌的现象或活动；禁止现场观众

席出现展示或穿着带有不文明或歧视性的标语牌和服装。

9. 如有球迷方阵，组织者必须在赛前报经赛区所在地公安机关批准。为此，各俱乐部一定要做好本俱乐部关系单位的工作，要按程序办事。赛区承办单位、体育馆要重视本项要求，制定合理而必要的管理办法，在门票销售时，对较大数量购买门票的单位和个人要加强管理和跟进，既可防止非法倒卖和非正规程序组织客队球迷的情况发生，同时要防止非联赛赞助商利用观众席组织商业活动或进行品牌曝光。赛区务必要加强防范措施，制订应急预案。体育馆内如发生有组织的双方球队球迷冲突事件，赛区承办单位将负主要责任。

10. 联赛中出现的任何比赛中断事件，赛区承办单位必须于12小时内将事件过程、处理情况及整改措施报联赛组委会办公室。

11. 比赛中场休息及比赛结束时，赛区承办单位必须负责安排现场保安对裁判员休息室加强警戒，禁止与裁判工作无关的人员（包括主客队俱乐部相关人员）进入或围堵裁判员休息室。在必要时，裁判员从休息室到比赛场地以及从比赛场地回休息室要安排至少两名安保人员陪同保护。

12. 比赛结束后，赛区承办单位必须负责安排安保人员护送临场裁判员上车。必要时，赛区承办单位有义务与当地公安部门联系护送裁判员回住地和采取必要措施确保裁判员在赛区的人身安全。

13. 赛区要高度重视并认真做好重大安全事件（火灾、踩踏、疾病等）的预防工作，对突发事件要制定处置预案，各项工作要责任到人，建立报告制度和紧急指挥系统，保证信息通畅。

14. 各赛区负责本赛区工作证（含赛区媒体证件）的制作，工作证必须经当地公安机关审批、备案，工作证上必须要有本人照片、所属工作单位、担任工作岗位、证件编号。比赛期间要在各区域出入口设立验证点，尤其是在竞赛区域（记录台、球队席、主客队休息室、裁判员休息室等），加强通行管理。严格赛区证件使用和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内场人数和内场秩序，禁止无证人员进入内场，尤其是在LED广告机周围停留、站立观看比赛。提供赛区新闻记者证件，对电视摄像记者要严格控制，没有购买电视转播权的电视摄像记者严禁进入内场。新闻发布厅要设立验证点，禁止无佩戴相应证件人员及其他闲杂人员进入新闻发布会现场。

15. 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会统一制作组委会、球队、技术官员、主转播商、嘉宾、媒体的证件，各赛区俱乐部负责本赛区工作证（含赛区媒体证件）的制作，工作证必须经当地公安机关审批、备案，工作证上必须要有证件类别、分区、姓名、本人照片、所属工作单位和证件编号，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将提供统一设计模板。比赛期间要在各区域出入口设立验证点，尤其是在场馆竞赛工作区域加强通行管理，严格赛区证件使用和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内场人数和内场秩序，禁止无证人员进入内场，尤其是场地内，

LED 广告机位、球队席位后侧等重点区域；对无视联赛规定、对联赛造成不良影响者，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有权不予颁发或随时废止其证件。

为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维护内场竞赛环境，所有赛区须按照要求制作证件，具体制证要求如下：

证件尺寸：12CM（高）× 8CM（宽）

证件要求：上面两个孔，配挂绳

以下类证件在联赛赛区通用：

类别	人员	颜色	使用范围
A 证	组委会	红色	全场通用
B 证	嘉宾、联赛赞助商	橘色	贵宾区、工作区、看台
C 证	运动队	黄色	比赛场地、运动员休息室、新闻发布厅
D 证	技术代表	绿色	全场通用
E 证	裁判员、裁判讲师	浅蓝色	比赛场地、工作区
F 证	摄影、摄像记者	白色	场地摄影区、混合采访区、媒体工作室、新闻发布厅
G 证	文字记者	紫色	文字记者席、媒体工作室、混合采访区、新闻发布室
H 证	主播机构	深蓝色	比赛场地指定区域、转播机位、混合采访区、媒体工作室、新闻发布厅

赛区制证规范（可根据赛区情况适当调整）：

序号	人员	颜色	使用范围
1	赛区组委会		全场通用
2	记录台		内场、工作区

3	安保		全场通用
4	志愿者		内场、工作区、看台
5	医疗		全场通用

（四）做好赛区竞赛组织工作

1. 各赛区承办单位要选派一名竞赛负责人参加并主持每场比赛前的赛前联席会，并提前到达比赛现场 与比赛监督、技术代表、竞赛巡视员接洽，及时处理有关事宜。

2. 要建立“联赛有关事宜的通知”文件夹，由竞赛负责人保管，用于存放中国篮协和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下发的各类文件和通知，以便让技术代表、裁判员和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工作人等了解联赛情况，每场比赛赛前联席会前须请技术代表查阅，并在赛前联席会上传达。

3. 制定重大事件紧急预案和危机公关机制，以应对联赛中可能发生的重大问题或突发事（如体育馆内外发生的球迷骚乱、踩踏、建筑物倒塌、火灾、流行疾病等）。一旦发生重大事件，赛区承办参与单位一定要积极主动地与俱乐部及其他有关方面做好沟通、协调好其他相关工作，妥善处理，并在最短的时间内电话通知联赛组委会办公室。赛区安保工作方案及紧急预案要在联赛开始前报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查、备案。

4. 比赛当天，赛区竞赛负责人必须保证手机 24 小时开机状态，确保通讯畅通。

5. 组织做好联赛主场比赛的记录台和技术统计人员的培

训、管理与使用工作，尤其要注意加强对上述人员的思想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记录台及技术统计相关规范及工作职责请参照《2023-2024 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记录台及技术统计工作规范》。

三、主队俱乐部职责

（一）组织成立赛区组委会

1. 俱乐部须在各省（区、市）体育竞赛主管部门的领导下，成立赛区组委会。赛区组委会要根据当地具体情况及要求成立相应的工作组。

2. 在联赛组委会和赛区组委会的领导下，俱乐部会同当地公安和消防部门协调联赛安保、消防工作，相关费用由俱乐部负担；同时还须会同当地电力、交通、医疗和食药监等部门，确保比赛场馆用电安全、交通安全和医疗急救及食品卫生安全等。

3. 俱乐部必须建立危机公关机制，俱乐部应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一旦发生重大问题，立即启动危机公关机制和相应应急预案，俱乐部应积极主动，做好各项沟通和协调工作。

4. 按照要求在赛季开始前上报运动队名单时，应将赛区下列人员的姓名、单位、职务及联系电话上报至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包括但不限于赛区组委会主任、副主任、赛区竞赛负责人、俱乐部负责人、俱乐部联络人、领队、教练员、客队接待负责人、场馆负责人、安保负责人、医疗保障负责人、记录台负责人、技

术统计负责人、商务负责人、媒体负责人、票务负责人、赛区赛风赛纪负责人等。

5. 俱乐部要落实好与当地各有关部门的协调、分工和合作，必要时要与有关部门签订明确责、权、利的协议并严格履行协议。

（二）竞赛辅助工作

1. 负责做好工作人员的培训上岗工作，尤其是抓好比赛场馆迎宾领位人员、志愿者、赛场安保等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按照各自工作岗位职责，强化服务意识。

2. 确保比赛场馆(含分赛场)的网络符合联赛技术统计要求。具体要求如下：场馆记录台应具备至少 20M 互联网企业专线网络带宽，确保上下行对称，用于技术统计数据传输。

3. 承办比赛单位要做好与当地各有关部门的协调、分工和合作，必要时要与有关部门签订明确责、权、利的协议并严格履行协议。

（三）赛区接待工作

1. 接待工作

（1）客队的接待工作由主队俱乐部负责（或双方协商后确定的方案）。

（2）主队俱乐部应负责免费从机场或车站接客队或从同省（自治区）内的另一个俱乐部的主场城市接客队，比赛后负责免

费从主场城市酒店送客队至机场或车站。遇特殊情况，按以下原则处理：设置分赛场的俱乐部，在遇分赛场比赛时，如客队的下一个客场是同省(自治区)内的另一个俱乐部的主场，则赛后主队俱乐部应负责从自己的分赛场城市免费送客队到同省(自治区)内另一个俱乐部的主场；如同省(自治区)内的两个俱乐部都设有分赛场，而且恰遇一个客队先后打这两个分赛场的比赛，则第二个俱乐部应免费从前面第一个俱乐部的分赛场接客队。此外，如客队因抵离时间、航班座位等原因而选择在省内其他机场抵离，主队俱乐部也必须全力支持、免费接送，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3) 主队俱乐部应为俱乐部球队提供四星级(含)以上酒店为下榻驻地，且球队、裁判组人员不得下榻同一酒店。酒店房间必须有窗利于通风换气，要具备24小时供应洗澡热水、空调(暖气)等条件。应与客队下榻酒店签署安保工作协议，球队下榻的酒店要专门安排安保人员值守确保球队人身财产安全，保证球员休息。该酒店与比赛场馆距离不得超过10公里或在比赛日大巴车程时间不得超过30分钟。

(4) 主队俱乐部负责接待客队12间(9标3单)至多3晚的住宿费用，超编人员的住宿费用以及超出标准间标准的住宿费用由客队自理。

(5) 主队俱乐部负责与酒店协调保质保量办好客队伙食(双方协商好费用标准)，费用由客队自理，客队也可自行安排赛区伙食。

(6) 主队俱乐部应免费为客队提供足够数量的训练和比赛时的饮用水。

(7) 主队俱乐部应免费为客队提供该场比赛门票 30 张。如客队需要少量主席台请柬可提前与主队俱乐部协商解决，主队俱乐部亦可酌情从客队 30 张门票中扣减相应数量的门票。

(8) 主队俱乐部应免费为客队提供空调大巴车及司机，负责客队的市内交通，包括就近机场(或火车站)接送，并确保交通安全。主队俱乐部应安排专门客队接待员全程陪同客队进行训练和比赛，以便于协调解决有关事宜。

(9) 制定客队行程安排表，客队抵达机场或车站时即由客队接待人员及时提供给客队领队。

(10) 入住时间若超过三晚的住宿费用需由客队俱乐部自理，接待外籍运动员要符合外国人出入境管理规定和宾馆管理有关规定，为减轻俱乐部接待工作负担及避免不必要的矛盾，请各俱乐部自觉遵守相关规定。将做适当调整。如遇航班班次等特殊原因应双方俱乐部友好协商处理。

(11) 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在联赛开始前对客队接待宾馆进行检查，客队如对上述主队俱乐部所应提供的服务不满意可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提出书面投诉。

(12) 裁判团队、技术代表及工作人员接待工作详见《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赴赛区技术官员接待工作指南》。

2. 安排客队赛前训练工作

(1) 从客队到达当日起，主队俱乐部应保证客队每天至少 1 小时在室内体育馆训练。主队俱乐部必须负责协调好各方面关系，尤其是租用比赛场馆的主队俱乐部，必须在与体育馆签订租用合同时对确保主、客队训练的需要进行约定，尤其要确保客队的训练时间、场地温度和照明、器材、清洁及其它相关服务。必须安排客队比赛日前一天 1 次至少 2 小时、比赛日当天 1 次 1 小时在比赛场地进行训练。比赛日前两天的训练可以安排在非比赛场地进行，但非比赛场地必须具备联赛标准的木地板、篮架以及符合训练要求的场地温度、灯光照明。比赛日前一天无法保证客队在比赛场地正常训练时间的，主队俱乐部须于此事件发生前至少 48 小时将此事报备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予以说明。并采取积极补救措施，妥善安排好客队在其它符合上述要求的非比赛场地进行训练。

(2) 比赛日前一天的训练时间安排：分为三段：9：30-11：30；15：00-17：00；17：00-19：00。客队俱乐部优先选择其中的一段训练时间。如果比赛前一天主队从其它城市回到主场城市，则由主队优先选择其中的一段训练时间。比赛日前两天的训练时间安排：如果主队俱乐部安排客队在比赛场地训练，训练时间同上分为三段，主队俱乐部优先选择其中的一段训练时间。

(3) 比赛日当天的训练时间安排：正常 19：30 的比赛，主队训练时间为 9：00-10：00，10 点召开赛前联席会，10：00-11：

00 客队训练。训练安排由主、客队领队在训练前一天沟通确定，并通知所有相关人员，确保训练安排得到落实。训练时间安排选择确定后，因故需调整且时间段冲突时，由主、客队俱乐部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一致后方可调整，协商不一致需按照初始选择执行。【新疆赛区训练和联席会推迟一小时。】

(4) 客队如认为赛前训练时间、场地安排、温度、器材等不符合本规定，经与主队俱乐部协商解决未果，可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提出投诉。

3. 交通接待（含其他相关人员）一览表

接待对象	车型	要求	路线
各俱乐部	大巴	班车时刻表根据球队抵离时间、比赛及训练时间进行安排 比赛至少提前 1 小时到达赛场 训练需提前 15 分钟到达训练场	机场/火车站往返酒店 酒店往返训练场地 酒店往返比赛场地
裁判团队（裁判员、技术代表、裁判讲师/比赛监督）	中巴/商务车	裁判团队及技术代表班车须在比赛开始前 1 小时送达赛场，技术代表须在联席会前 15 分钟抵达比赛场馆。	酒店往返比赛场地
中国篮协/联赛组委会	中巴/商务车/轿车	根据实际情况	酒店往返比赛场地

四、 比赛场馆、器材及工作席布置

（一）比赛场馆

1. 观众席：3000 座以上，可售票按照当地公安的要求，原则上不低于总座席数的 50%。

2. 比赛场馆必须具备符合经中国篮协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和电视直播要求的场地（木制地板）、电子计时记分、照明亮度、音响等设备。内场长 34 米以上，宽 22 米以上，上空至少 10 米无任何障碍物。须经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检查并认可，不合格者必须在规定期限内整改达标。

3. 场馆工作人员相对熟悉场馆的运营情况，比赛场地及后台房间须保障主客队正常训练和当天比赛需求。

4. 在走廊、通道、工作室、休息室、紧急出口等处有联赛统一制定的指示标牌。

5. 场馆内观众环廊的售卖点需提前征得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同意，未经同意不得在场馆内销售任何物品，尤其是联赛赞助商竞品的产品。

6. 体育馆必须经公安、消防等有关部门检查合格，须具备公安部门认可的安保条件及消防工作必备的设施和条件，以确保安全；通道须安全、畅通。

7. 场馆应确保场地方提供足够的因 WCBA 联赛产生的自来水、电、燃气等公共事业保障，并承担相关费用。同时确保场地提供基础的电力保障，包括不间断电力供应，配有应急电力系统。并确保场馆为包括但不限于电视转播、记录台、功能房间、计时

器、场边广告机等提供足够的电力供应。

8. 有便利的公共交通设施及宽阔的停车场，设有组委会（包括联赛裁判用车）和电视转播车的专用停车位并提供必要的安保措施。

9. 确保场馆清洁，内场不得出现与比赛无关的器材和杂物，如需运送或安装较重物品或大型器材需加铺地毯或软性橡胶轮等辅助类工具进行作业。比赛用地板严禁相关人员穿着硬底鞋或高跟鞋进入，严禁拖拉物品（如桌子、椅子、架子或尖锐沉重类物品），严禁相关工作人员、保洁或志愿者使用滴水的拖把清洁比赛用地板。

10. 体育馆内要配有醒目的禁止吸烟的标牌并加强宣传，严格禁烟（包含电子烟）。各场馆要因地制宜在场馆外适当区域设立吸烟区，引导球迷在中场时到场馆外吸烟区吸烟，观众席、走廊、卫生间等要有专人（保安或志愿者）佩戴明显标志进行禁烟宣传和管理；场馆内要安装必要的排风排烟系统，确保比赛在无烟环境下进行。

11. 场馆入口应至少将球队/工作人员和观众的入口区分开，无证人员不得从球队工作人员入口进入，所有入口处均应配有安检和安保人员。

12. 转播信号制作需要单独网络，当采用信号推拉流方式进行网络传输时，应采用不同通信供应商提供的两条 200M 以上带宽的网络专线。网络专线应在赛前一周开通使用，网络上行

和下行链路都应确保信号传输稳定，以便制作团队技术人员进行信号传输压力测试和信号接收效果测试。具体要求可详见《2023-2024 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转播服务工作手册》。

（二）场地、器材设备：

1. 场地规格长 28 米、宽 15 米，界线外两米必须保证无任何障碍物（广告板在界线 2 米以外）。篮板支撑构架两侧各留有 90 厘米的通道，以备擦地人员、啦啦队员和电视摄像人员出入。场地内的线应清晰并符合《篮球规则》的要求。

2. 比赛专用器材应按《篮球规则》备齐并提前摆放在场地：

(1) 24 个由联赛组委会指定和提供的比赛用球。

(2) 符合标准规格的篮架（须加保护垫）、篮圈（可卸压金属圈）、篮网及一副备用的篮板和球篮。

(3) 备用计时设备、手动计分等备用器材摆放于赛场内，并处于随时可启用状态。

(4) 篮板背后四周及记录台均须统一安装发红光灯带，该装置应与比赛结束同步发出红色闪光。篮板上沿安装发黄光灯带，该装置应与 24 秒计时器发出进攻时间违例的信号同时发光。

(5) 各场馆须具备篮架上进攻计时钟显示器。置于篮板上方及后面 30 厘米处，上部显示为计时，下部为进攻计时，并具备以下功能：

计时器（能显示 1/10 秒，5 位数）与体育馆另设的大屏幕计时钟同步运行；

计时钟停止时，24秒装置也须停止运行；

计时钟运行时，24秒装置应能独立启动；计时钟不应停止；

24秒装置显“00”时，发出声响；计时钟不应停止；

上部计时钟和下部进攻计时钟运行时应为不同颜色。

(6)各比赛场馆，应该有比赛总计时、24秒计时系统及显示器的备份设备，作为应急设备，在比赛中出现故障时及时更换。

(7)篮架上位于篮板后方的拍摄位置除联赛官方图片社外，未经联赛组委会允许，不得其他任何单位及个人安装拍摄设备（电视转播设备除外）。

3. 电子大屏幕：

拥有至少一块电子大屏幕，该屏幕的计时器应与篮架上的计时器同步，必须有联赛名称、队员个人犯规次数和得分数、1/10秒计时。能显示节数、比赛剩余时间、两队的队名、比分、全队犯规次数、暂停次数、每节结束时自动响亮的信号。

比赛现场比分屏外的大屏幕不允许播放犯规动作的慢动作回放。赛区负责人、场馆负责人及其他相关负责人必须统一认识，向现场导播讲明联赛的统一要求，得到他们的技术支持，赛时采用技术手段屏蔽掉回放画面或关闭大屏幕。

4. 各场馆比赛计时、24秒计时器材以确保与电视直播车相连。电子大屏幕、24秒计时器、计时、计分等器材和记录台操作设备要求统一并能与电视直播相连。计时器音频线必须要与场馆音响系统连接（可接到DJ控制台上）。

注意：电视转播车采集数据的信号线必须通过一台专用的笔记本电脑及系统与记录台设备驳接，以防止光电干扰造成记录台设备故障。

5. 至少赛前 90 分钟体育馆开灯，计时钟开始倒计时（以电视转播车 GPS 标准时间为准），比赛中场内灯光照度应符合最低垂直照度 ≥ 1500 勒克斯，满足高清电视转播的需要，场内及各通道保持明亮。体育馆必须于赛后保留 20 分钟灯光。

6. 馆内提供音响系统，并保证广播系统在嘈杂环境中音质清晰响亮，工作人员和裁判员能清晰听到为宜。否则，音量过大，不仅干扰比赛，也容易造成噪音污染，影响现场观众欣赏比赛的心情。技术代表有权对过大的音量要求音响控制立即改正。此外，馆内音箱的摆放位置要合理，要安装在比赛场馆上方空间或其他适当位置，严禁将音箱摆放在客队席后面及附近。记录台时间控制器的音频信号，必须与场馆音响系统相连接，确保比赛 24 秒到时及每节比赛结束时音响信号在嘈杂的环境中被运动队和裁判员听到。

7. 北方场馆须提供足够的暖气，南方场馆须提供加温设备。保证场馆内温度在摄氏 15 摄氏度以上。比赛期间须在记录台技术代表（如有）桌上摆放质量合格的温度计。如运动队反映温度低并确认不符合标准者，将予以批评并要求整改。

8. 附属用房：

(1) 至少提供一间贵宾室、两间运动员休息室、一间裁判员

休息室、一间记录台人员休息室、一间新闻发布室、一间媒体工作室、一个体育展示人员休息室、一个兴奋剂检测室、一个组委会办公室、两个电视转播功能用房、VIP看台/主席台及其他功能房间。总体要求附属用房要清洁、明亮、设备齐全、有专人管理。

(2) 贵宾室：沙发、茶几、水果、冷（热）饮料。

(3) 主、客队休息室：30平方米以上，应安排在本队球队席后面适当位置，室内应有联赛宣传画、桌子、战术板（或白板、笔、板擦）、21只座椅、联赛指定用水、垃圾桶、温度在18-26℃之间，两张按摩床、两个电源插排、一个大垃圾桶，和专用卫生间。

(4) 裁判员休息室：15平方米以上，设置在记录台一侧后面适当位置，另室内应有联赛宣传画，座椅、桌子、饮水机或热水瓶、饮水杯、梳妆镜、瑜伽垫、弹力带、泡沫滚轴、垃圾桶、卫生间。裁判员休息室内应提供三种以上点心、三种以上应季水果、足量的联赛指定用水和/或其他饮料及速溶咖啡等。个别老场馆裁判员休息室内没有卫生间，为保证裁判员安全，承办单位必须设法和场馆协调，在休息室内辟出简易卫生间或将休息室附近的卫生间作为裁判员专用卫生间并有人负责管理，不允许无关人员使用。

(5) 记录台休息室：在场馆内提供一间能够容纳记录台和体育展示人员休息的房间，屋内应配有足够的桌椅，1个电源插排

和 1 个垃圾桶

(6) 新闻发布室：40 平方米以上。室内应设置带有联赛全称和联赛标志的背景板、联赛宣传画，新闻发布台、广播器材，摆放联赛指定用水供媒体使用；记者席必须配有 30 把以上的带靠背座椅；室内灯光亮度应符合电视摄像及拍照的要求。在室外或通道明显处制作成绩公告板（张贴成绩表等）。

(7) 媒体工作室：15 平米以上，设置至少 10 人同时工作的桌椅，打印机 1 台，能接收到现场比赛信号的 25 寸以上彩色电视机一台，走时准确的挂钟一个，室内有线宽带上网接口至少 10 个（带宽在 20 M 以上），或者提供免费无线宽带上网服务。媒体工作室至少在赛前 1 小时至赛后新闻发布会结束后 1 小时（包括比赛期间）对媒体开放。在媒体工作室开放的时间内，必须向媒体提供有加热功能的饮水机、纸杯、三种以上点心、三种以上应季水果，要准备足量的联赛指定饮品、速溶咖啡（赛前检查时应有 30 包以上）。

(8) 体育展示人员休息室：供表演团队更衣、休息的房间，配有足够的桌椅衣架或储物柜，放置演出装备的桌子和镜子；1 个垃圾桶，功能良好的门锁。

(9) 兴奋剂检测室：在场馆内提供一间供赛后运动员接受兴奋剂检测的房间，须带卫生间和座椅。

(10) 组委会办公室：供比赛工作人员办公或休息场所带椅子的办公桌若干；1 台多功能一体机（扫描仪，复印机和打印机）

电源插座；基本办公用品；垃圾桶；提供茶、咖啡、点心和烧水壶或热开水；功能良好的门锁。

(11) 电视转播功能用房：在靠近比赛场地的位置为转播团队预留一间转播工作用房和一个设备储藏间。工作用房应满足 15—20 人在房间内工作、休息和用餐，房间内配备办公桌椅和一台饮水机，面积不低于 30 平米。设备储藏间用于存放转播设备和备品备件，面积 15-20 平米，具备安全锁闭条件。

如果转播团队采用 EFP（电子现场制作）制作模式，组委会应在靠近赛场的位置再提供一间信号制作用房，房间应尽量靠近赛场，设置在比较安静的位置，非转播人员不得进入，房间具备锁闭功能，窗户应配备遮光窗帘，面积不小于 30 平方米，配备一定数量的桌椅，房间具体布置应与转播团队进行沟通确认。

9. LED 广告机

主场赛区应按照商务管理规定场地布置图购买/租赁 LED 广告，应设置在离端线和边线 2 米处，并且应对其进行填充与包裹，以对球员进行必要的保护。广告机可以被设置在环绕球场的任意一边。沿端线的广告机与活动的篮球架的两边的空隙应最少宽 0.9 米，以便擦地板人员和手提式电视摄影机能通过。在记录台侧的广告机与记录台的两边空隙至少 2 米宽，以允许球员及替补球员通过。对于电视转播的比赛，边线的广告机应置于主摄像机的对侧。广告机允许被置于记录台正前方，并垂直对齐，但不得高于记录台水平面和贴近记录台，以便记录台人员有更好的

视线。（详见《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 LED 广告机硬件标准及播放文件规范》）

10. 旗帜

场馆内应有至少三面旗帜：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中国篮球协会会旗以及 WCBA 联赛的 Logo 旗；其中国旗应位于中间，最好使用一号旗。

（三）赛场设置的工作席：

1. 记录台

记录台设置详见《2023-2024 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记录台工作规范》。比赛录像回放监控席设置在记录台一端或记录台同侧附近的适当位置。设置监视器，并与导播台相连接，由专人负责操控。

2. 球队席：

a. 在端线和离中线 5 米之间（距离球场边线 2.5 米）摆放 16 个有靠背的座椅（贴上联赛标志）。球队席与记录台之间不得有障碍物或人员。

b. 球队席与观众看台之间不得少于 2 米，因场地原因不能达标的场馆，观众看台第一排严禁安排其他人员就坐，只允许有本场比赛执行任务的安保人员分别就坐在第一排通道的两侧第一个座位执行安保任务。

3. 比赛监督、竞赛负责人工作席、裁判讲师工作席位：

在记录台左（或右）侧，设置比赛监督、竞赛负责人、赛区

竞赛负责人、裁判讲师工作席。

4. 安保席：

记录台后方适当位置。

5. 技术统计席：

技术统计席设置在记录台对面或后面，清楚观察到场上情况的独立位置；设工作台、宽带、电脑、打印机。

6. 音响控制席（DJ）席：

能观察到场上情况并不影响其他工作的适当位置，根据啦啦队表演和场上情况播放音乐。

7. 急救点

应在尽可能靠近球场的地方（但不在摄像视野内）设置一个医疗急救点，该医疗急救点应至少能容纳两名医务人员，且应受到保护，免于干扰，配备可供紧急救援的药品、带轮的担架、AED自动体外除颤仪等设施。同时场外配备医疗车及司机随时待命，并联系指定一家就近的医院，开通绿色通道。

8. 场地内摄影摄像记者区

场地内应在左右两条底线的广告板后各摆放至少一个长条凳（季后赛可能会适当增加）供摄影摄像记者使用。摄影摄像记者席设置在比赛场地主机位近侧的两个端线外，不得侵占球场两米以内的竞赛区域。有广告位的，不得遮挡广告位，赛区须派专人负责对摄影区进行管理，其他任何无关人员（含安保人员、拉拉队、非本岗位志愿者等工作人员）不得挤占本区域。若举办揭

幕战(开幕式)、半决赛、总决赛、全明星赛的俱乐部主场届时还要在场地两端额外提供不少于10个的摄影记者拍摄位置，拍摄位置均不能遮挡场内联赛广告。

9. 混采区

混采区应设置在两支比赛球队更衣室中间通道附近，并配有足够的照明，混采区应配有背景板，背景板设计由联赛组委会办公室统一提供。

10. 转播区

主场赛区应按电视转播机位图预留好区域，并根据信号制作方的要求搭建机位平台。

11. 文字记者席(区)必须设立在看台上，或设置在便于管理的恰当位置，不得设置在记录台后面及附近。文字记者席(区)必须设置在视线良好的位置，并有就近或专用通道通往媒体休息室和新闻发布厅。文字记者席(区)内，应设置不少于20个坐席，其中带桌坐席不少于10个。举办开幕式(揭幕战)、半决赛、总决赛的俱乐部主场必须提供不少于30个的文字记者席，其中带桌坐席不少于10个。文字记者席(区)要配备与座位数相同数量的电源插口和宽带接口或提供免费无线宽带上网服务。比赛时，文字记者席(区)必须有明显标志并被有效隔离，俱乐部要设专人负责管理，为媒体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确保记者席(区)不得被其他人员挤占。记者席只允许预约持证记者就座，即使记者坐不满也不得允许其他非媒体人员就座。

12. 拉拉队席

拉拉队席应设置在球场两端线广告板后适当位置。比赛中任何时候拉拉队的服装道具均不得遮挡广告板；拉拉队席不得侵占球场四周两米以内的竞赛区域。

（四）竞赛组织计划的制定和确认：

1. 赛前一个月确认：

- (1) 组委会机构；
- (2) 场馆及器材；
- (3) 工作计划（含宣传计划）和印刷品；
- (4) 与联赛组委会联系的负责人；
- (5) 客队运动队驻地；
- (6) 通知联赛组委会需协调解决的问题；
- (7) 场馆的清理整顿、维修；
- (8) 广告板、停车位等；
- (9) 提供联赛组委会所需的所有材料；
- (10) 按《篮球规则》、《联赛官方手册》及有关规定落实各项准备工作, 并分批培训上岗。

3. 比赛期间：

- (1) 确保《篮球规则》、《联赛官方手册》等规定的落实和实
施；
- (2) 确保与联赛组委会充分有效地合作，接受联赛组委会的领导、检查和指导；

(3) 确保赞助单位的权力和利益的落实。

4. 赛季结束后

(1) 做好总结工作并按规定时间上交书面总结材料；

(2) 协助广告板等器材的移走或妥善保管。

(五) 其他比赛服务及人员（志愿者）：

(1) 场地清洁席（4-6人）：在球场两端线广告板或篮下或其他适当位置，各设两名地板清洁人员，备有足够的纯棉布拖布、毛巾等。备用手翻计分牌（在大屏幕故障时启用）放在附近不妨碍其他人员的位置，需要时摆放到场边显著位置，可由地板清洁人员代为翻分。

(2) 捡球员（可由擦地板人员兼任）2名，可就坐在篮球架两侧稍后的位置（或站立在篮架后方），但不能妨碍比赛进行。

(3) 在每节比赛结束后负责将记录台打印的技术统计送至转播席、媒体工作间或其他位置的人员。

(4) 备用手翻计分牌（在大屏幕故障时启用）放在附近不妨碍其他人员的位置，需要时摆放到场边显著位置。

(5) 协助电视转播梳理电线及饮用水和冰块的运输等工作。

(6) 赛区须提供足量的瓶装饮用纯净水（矿泉水）给运动队及临场裁判员。

(7) 为每支运动队提供至少 10 公斤碎冰。

(8) 为每支运动队提供 8 条大毛巾，临场裁判员 3 条小毛巾。

(9) 其他辅助器材：篮圈顶面丈量尺 1 个，打气筒、气针、气压表各 1 个，擦地拖把 4 把，擦地、擦球毛巾 4 块，温度计 1 个。

五、参赛运动队

(一) 严格执行《篮球规则》、《全国篮球竞赛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1. 各参赛俱乐部运动队领队、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联赛的有关规定，积极配合联赛组委会和承办单位完成比赛任务，争取本队的理想成绩。

2. 各参赛俱乐部运动队要高度重视赛风赛纪教育，公正竞赛，杜绝赛场暴力行为，杜绝坏动作、伤人动作和报复动作，注重运动队(员)的职业道德和整体素质的表现，尊重观众、尊重裁判、尊重对手。

3. 认真搞好联赛期间的训练工作和思想工作。加强职业素质的培养，挖掘运动员的潜力。

4. 无条件服从临场裁判员的一切判罚。严禁贿赂裁判员，不与裁判员进行非工作接触。

5. 对于比赛中发生的问题存有异议均按正常途径提交申诉报告，并严格按照申诉的程序和时限进行申诉。并只能对以下情

况进行申诉：①在记录、计时、或进攻计时器出现错误，且没有被裁判员纠正；②弃权、取消、延期、不恢复或不进行比赛的决定；③违反所适用的球员资格规定的行为。不得在公开场合发表对裁判工作的评价，更不允许公开指责联赛裁判工作。

6. 客观对待比赛的胜负，正确对待主客场压力。多从自身找原因，不推卸责任。

7. 要加强对外籍球员的管理。外籍球员应严格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及国际篮联、国家体育总局、中国篮协和联赛的有关规定。赛前要通过翻译、经纪人向其详细介绍联赛的规则、管理规定尤其是《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违规处罚办法》。

8. 全力以赴打好每一场比赛，赛出风格、赛出水平，严禁消极比赛、延误比赛和弃权。严禁运动队（员）参与赌球等赌博活动。

9. 加强球队席管理，球队席只能坐 16 人（7 名队员，领队 1 人，主教练 1 人、助理教练、队医等随队人员 7 人），其他人员一律不得坐在球队席内。球队席人员必须是各队报名单中已经被列入《联赛官方手册》的教练组成员和球员（替换的外籍球员除外）。已经列入《联赛官方手册》教练组成员因人数较多而超出球队席规定人数的人员以及未列入《联赛官方手册》的其他人员（如俱乐部或总公司或体育局领导及贵宾等）以及本场比赛未在 12 名参赛球员名单中报名的球员均不得在球队席就座，请到指定的区域或看台就坐。技术代表有权根据此规定随时对球队席进行管

理，对不服从管理者有权根据规则赋予的权力进行判罚（判罚教练员技术犯规）直至改正。此外，联赛组委会办公室还将按《中国女子篮球联赛违规处罚办法》对违纪俱乐部给予相应处罚。

10. 尊重球迷，树立为球迷服务的思想，用精湛的技术、精彩的比赛回报观众、球迷的支持。

11. 以维持良好赛场秩序为己任，不得以任何言行煽动观众或与观众争执。主队领队、主教练、运动员更应严格要求自身，如遇观众向场内投掷矿泉水瓶等杂物，应立即劝阻，以实际行动维护赛场秩序。

12. 球员（含外籍球员）不得佩戴耳机进入比赛场地参加入场仪式，已经报名参加本场比赛的球员不得随意在入场仪式时缺席或迟到。入场式全队球员服装款式、颜色必须统一，否则，技术代表有权要求其立即改正或不允许参加入场仪式，对不服从管理者，按有关规定给予处罚；要教育外籍球员在入场仪式中（尤其是在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时），要保持站姿端正、向国旗行注目礼。

13. 比赛结束后，教练员必须带领一名本队指定球员参加赛后新闻发布会。指定球员必须从本场比赛全队得分前三名的运动员中选中，对不符合要求的球员联赛组委会工作人员有权要求教练员立即进行更换，如教练员或球员无正当理由拒绝出席，将按照联赛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4. 领队、教练员应遵守联赛规定，按统一要求参加赛前联

席会、联赛工作会议、联赛总结会及其他要求领队、教练员参加的会议，如遇特殊情况需要请假，必须在会议开始前向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书面请假，得到批准后方可委托助理教练员参加。对不按规定参加会议或未经组委会批准擅自不参加会议，按联赛违规处罚办法执行。按要求出席的赛前联席会、赛后新闻发布会，主教练必须参加（除其正处于被停赛状态，可由当场临场指挥教练员参加）。未经批准不参加赛前联席会的不得担任本场临场指挥工作，不参加赛后新闻发布会的，按照联赛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5. 所有参赛球员（含外籍球员）须配合接受兴奋剂检查工作并遵守相关规定。

16. 联赛期间，各俱乐部球队不得参加非联赛官方举办的赛事活动。

（二）新闻采访及公益活动：

1. 按规定准时参加赛前联席会、赛后新闻发布会，赛后接受当地主播电视台对指定的教练员或运动员进行5分钟采访。

2. 重视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和合作。比赛前一天和当天上午训练结束后，各队在球场接受5-10分钟的记者采访（如有）。其他训练和休息时间各队可婉拒未约定的采访。

3. 各队教练员和运动员按联赛组委会和赛区组委会的安排，参加联赛规定的各项活动。各俱乐部要加强对观众喜爱球员的塑造、包装，树立球队和明星球员的良好公众形象。

4. 各参赛队在赛季期间要组织或参加一次以上的社会公益

活动（通知当地记者参加），活动结束后各队要将活动简况光盘或当地新闻报道邮件发送至联赛组委会。

公益活动包括：参加慈善和公益活动、举行联谊会和座谈会、到学校辅导学生、开办青少年篮球训练营、参加电视专题和相关活动等。

5. 积极参加中国篮协/联赛组委会举行的有益于联赛的各类活动，为扩大联赛影响，树立联赛良好形象贡献力量。活动包括：颁奖会、球迷联谊会、记者沙龙等。

（三）运动队宣传：

1. 各球队为本队寻找的冠名赞助商和为本队主场销售的广告板不得与联赛冠名赞助商和指定赞助商相冲突。

2. 鼓励各队印制本俱乐部本球队的宣传材料（凡涉及联赛部分须用联赛正式名称和标志）。各队在赛前一月上交本队全家福、主力队员照片、比赛精彩照片（要求高质量清晰的照片）。

3. 获冠军的球队将参加颁奖活动。

（四）联赛俱乐部参加的赛事：

1. 以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地方政策为前提，联赛俱乐部：

（1）必须参加全部联赛规程要求其参加的联赛比赛；

（2）可组织或参加训练比赛；且训练比赛参赛队伍不得超过两支，训练比无转播、无观众、无商业开发。

2. 联赛俱乐部在休赛期内，承办或参加 WCBA 联赛授权赛事，须遵守以下要求：

(1) 授权赛事承办工作须完成必要的行政申请、备案等;

(2) 赛事承办单位需将赛事相关材料提交联赛组委会办公室进行审批, 并按照授权赛事协议举办相关赛事;

3. 联赛俱乐部受邀参加未授权赛事的, 应至少提前五日将以下赛事相关材料提交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备案:

(1) 参赛报名书或同意参赛的相关文件;

(2) 参赛运动员信息;

(3) 球队商务赞助信息。

(4) 以上材料报备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后, WCBA 联赛俱乐部方可主办或参加相关赛事, 且赛事不得使用任何 WCBA 联赛 LOGO、标识、全称及简称等, 各俱乐部须按照届时有效的联赛商务管理规定参加比赛并穿着相应装备。

4. 联赛俱乐部在休赛期内, 可以参加特殊赛事, 包括:

① 国家体育总局;

②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

③ 国际篮球联合会;

④ 中国篮球协会主办的赛事, 以及俱乐部注册地所在省级体育行政管理机构、篮球协会主办的赛事。

(五) 运动服装、标志及装备

1. 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将统一为各队配发运动装备。参赛运动队所有人员必须穿着使用联赛组委会办公室指定的联赛服装、标识和装备。

2. 所有坐在球队席的人员必须穿着经批准同意的赞助服装、标志和装备。专人负责球队队服管理，保证比赛训练服装的整洁和统一。运动员在与联赛有关的公开场合穿着正规或指定赞助服装。

3. 官方手册的日程表中队名列前的队（主队）穿浅色比赛服，队名列后的队（客队）穿深色比赛服。特殊情况客队必须主动提前与主队协调，或根据联赛要求穿着指定比赛服。

4. 比赛时(含赛前练习、介绍教练员运动员和赛后新闻发布会等)全队运动员须穿统一服装，领队、两名教练员需穿职业套装。其他人员穿运动套服。

5. 有关服装装备的具体要求，详见《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商务推广工作规定》。

6. 运动队可自行选择每名球员的服装号码，其号码一经上报编入秩序册后不得再进行更改。为确保联赛技术数据的准确性，本赛季被替换的外籍球员所使用过的号码，不得再被新外籍球员使用。

号码要求：球员可自行选择 0、00、1-99 号。

（七）训练及检查：

1. 根据比赛的特点，运动队要合理进行训练内容、时间、训练量的安排，加强对年轻队员锻炼与培养。

2. 各队在赛季间及赛季结束后的训练工作中，必须加强医务监督工作，积极预防伤、病发生。

3. 各队在训练工作中，须穿着联赛指定装备。

（八）关于运动队航班延误

如运动队遇航班延误不能按时抵达赛区，该队要及时与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和赛区球队接待员取得联系。如联赛组委会无特殊决定，则按以下原则执行：

若客队拒绝参赛或故意拖延比赛开始时间，则根据本手册和中国篮协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场比赛应判定客队弃权。若客队抵达赛区驻地的时间已超过原定开赛时间，则应宣布比赛取消并择时进行补赛；具体补赛时间由联赛组委会办公室另行通知。

已安排电视直播的比赛，如果客队抵达赛区驻地时间距原定开赛时间至少还有 2 小时，比赛必须按原定时间进行；如客队抵达赛区驻地的时间距原定开赛时间不足 2 小时或已错过开赛时间，则由当场比赛监督或技术代表请示联赛组委会后再确定具体开赛时间。对于已确定的时间，客队必须严格遵守。

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

奖项设置及评选办法

一、奖项设置：

最有价值球员（常规赛、总决赛）、技术统计单项奖（包括得分、篮板、助攻、抢断、远投、盖帽）、最佳教练员、最佳国际球员、最佳星锐、全明星赛最有价值球员（星锐赛、全明星赛）、全明星赛单项奖、优秀赛区、体育道德风尚运动队、体育道德风尚运动员。

评选办法：根据奖项设置将采取不同评选方式，评选工作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坚持标准，严格把关。

二、评选及奖励办法

（一）最有价值球员

最有价值球员（简称 MVP）分为：常规赛 MVP、总决赛 MVP。

1. 常规赛最有价值球员（国内球员 1 名）

（1）候选人资格：

① 参加常规赛比赛场次必须达到所在球队常规赛场次的60%及以上;

② 所在球队在常规赛中取得前十二名的成绩;

③ 符合上述两个条件的球员中个人场均 gBPM 值名列前十二名的球员;

④ 在比赛中表现良好体育道德和职业风尚,没有违规行为和被联赛组委会通报处罚。

(2) 评选办法:符合上述全部条件的球员可参与评选,由各俱乐部代表投票选出。

(3) 颁奖

在获奖者所在球队季后赛主场第一场比赛时颁发奖杯。

2. 总决赛最有价值球员 (1 名)

(1) 候选人资格及评选办法

在总决赛全部比赛场次中均上场,根据技术统计计算个人场均 gBPM 值,分值最高的一名球员为总决赛最有价值球员。

(2) 颁奖

总决赛结束后,现场颁发奖杯。

$$* \text{gBPM} = -0.55 * \text{出手数} + 2.43 * \text{2 分球命中数} + 1.39 * \text{3 分球命中数} + 0.79 * \text{罚球命中次数} - 0.25 * \text{罚球出手数} + 0.17 * \text{进攻篮板数} + 0.27 * \text{防守篮板数} + 0.43 * \text{助攻数} + 1.34 * \text{抢断数} + 0.64 * \text{盖帽数} - 0.95 * \text{失误数} - 0.34 * \text{个人犯规数}$$

(二) 技术统计单项奖

技术统计单项奖根据球员在联赛常规赛阶段的技术统计情况评定，共六项（得分、三分、封盖、篮板、助攻、抢断）。

1. 候选人资格及评选办法

常规赛比赛场次必须达到所在球队常规赛场次的60%及以上的球员方可参加评选。按实际参加（每场比赛报名并上场）的比赛场次，将各项技术统计进行平均，取平均数最高者。如遇平均数相同，则出场次数多的占优，如再相同，则以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关系决定。

2. 颁奖

在获奖者所在球队季后赛主场第一场比赛时颁发奖杯。

（三）最佳教练员（1名）

1. 候选人资格：

（1）常规赛前6名球队的主教练有资格参加评选，主教练非临场指挥教练员的除外；

（2）带领球队参加常规赛比赛场次必须达到所在球队本赛季常规赛场次的60%及以上方可参加评选；

（3）比赛中表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和职业素质，赛季中没有因违反赛风赛纪问题被联赛组委会处罚。

（4）如果常规赛前6名球队中有主教练执教场次未达到最低标准或因违反赛风赛纪问题而失去评选资格的，则候选人按照常规赛球队排名递补。

2. 评选办法

符合上述全部条件的教练员可参与评选，由各俱乐部代表投票选出。

3. 颁奖

在获奖者所在球队季后赛主场第一场比赛时颁发奖杯。

（四）联赛最佳外援（1名）

1. 候选人资格：

（1）参加常规赛比赛场次必须达到所在球队常规赛场次的60%及以上；

（2）所在球队在常规赛中取得前十二名的成绩；

（3）常规赛结束时仍然在队内注册；

（4）符合上述三个条件的球员中个人场均 gBPM 值名列本赛季所有外籍球员前 6 的国际球员。

2. 评选办法

符合上述全部条件的国际球员可参与评选，由各俱乐部代表投票选出。

3. 颁奖

在获奖者所在球队季后赛主场第一场比赛时颁发或另行安排颁发奖杯。

（五）最佳星锐（1名）

1. 候选人资格

（1）第一年或第二年参加联赛的国内球员；

（2）参加常规赛比赛场次必须达到所在球队常规赛场次的

50%及以上;

(3)符合上述两个条件的球员中个人场均 gBPM 值名列所有第一年或第二年参加联赛的国内球员前六名的球员;

(4) 在比赛中表现良好体育道德和职业风尚, 没有违规行为和被联赛组委会通报处罚。

2. 评选办法

符合上述全部条件的运动员可参与评选, 由各俱乐部代表投票选出。

3. 颁奖

在获奖者所在球队季后赛主场第一场比赛时颁发奖杯或另行安排颁发奖杯。

(六) 全明星赛最有价值球员

全明星赛最有价值球员 (简称 MVP) 分为星锐赛 MVP 和全明星正赛 MVP。

1. 星锐赛最有价值球员:

在全明星周末星锐赛中获胜球队内个人 gBPM 列第一名的球员, 星锐赛结束后, 根据技术统计现场获评星锐赛最有价值球员 (星锐赛 MVP)。如出现个人得分相同的情况, 则以个人得分值为主要参考值, 高者当选。

2. 全明星正赛最有价值球员:

在全明星周末正赛中获胜球队内个人 gBPM 列第一名的球员, 正赛结束后, 根据技术统计现场获评全明星赛最有价值球员

(全明星赛 MVP)。如出现个人得分相同的情况，则以个人得分值为主要参考值，高者当选。

3. 颁奖：星锐赛和全明星赛最有价值球员各奖励奖杯 1 座。

(七) 全明星赛单项奖

全明星赛单项奖包括技巧冠军及三分冠军，根据比赛结果评定，各奖励奖杯 1 座。

(八) 优秀赛区 (3 个)

1. 承办 2023-2024 赛季 WCBA 联赛的各赛区均有资格参加评选。凡赛区工作受到联赛组委会批评、处罚，不符合工作要求的，一律取消优秀赛区评选资格。

2. 评选条件

优秀赛区评选采用达标制，赛区须认真履行与联赛组委会签订的联赛承办协议书规定的职责，在竞赛组织、场馆设施、球队及裁判接待、电视转播、新闻宣传、安全保卫等方面均模范执行《联赛官方手册》中有关要求。赛场气氛热烈、秩序井然、观众友好热情，为比赛提供良好的后勤保障和竞赛环境，做好运动队、观众和新闻记者等方面的服务工作。赛区各项工作严谨细致，对可能出现的问题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工作取得显著成绩。

3. 评选标准

(1) 场地器材完全符合规则规定，赛场内环境较好。

(2) 赛场秩序井然，没有出现投掷杂物中断比赛的情况。

观众友好热情，不能出现观众辱骂裁判员、教练员、运动员的现象，不得出现赛场秩序混乱，观众围攻裁判员或客队的情况。

(3) 按手册规定落实竞赛用房并将各类工作席在赛场按规定位置摆放。记录台（含设备）工作正常顺利，技术统计工作准确，没有影响比赛正常进行。

(4) 观众上座率平均在 50% 以上（3000 座以下）或 40% 以上（3000 座以上）。

(5) 裁判员接待工作规范，不得出现超标准或违规接待等情况。

(6) 能按有关规定做好客队的接待工作，并保证客队比赛场地的训练，没有在接待客队工作中出现被投诉的情况。

(7) 广告符合联赛官方手册规定，不能出现违规广告。

(8) 重视赛场推广工作，有专人专职负责，不得出现违反联赛官方手册规定的行为。

(9) 重视新闻宣传，接待新闻记者工作规范，按要求设置好记者席和记者工作间，保证记者赛后能够及时发稿，做好记者服务工作。

(10) 与电视转播单位配合好，保证电视转播工作条件，努力提高收视率。

4. 评选办法

采用民主推荐和组委会审定的办法。评选工作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名额不限，坚持标准，严格把关。由联赛组委会办公室、

各俱乐部代表共同投票选出。

5. 颁奖

对评选出的优秀赛区授予“2023-2024 赛季 WCBA 联赛优秀赛区”荣誉称号，并颁发奖牌。

（九）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和球员各 1 个）

1. 按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评选标准和规定执行。
2. 评选办法：采用民主推荐的方式。
3. 参与评选单位及人员：赛区竞赛负责人、各参赛队代表。
4. 奖励：获奖体育道德风尚奖运动队和球员颁发奖牌各 1 座。

（十）联赛组委会办公室亦可根据实际情况，临时增设或空缺部分奖项，有关具体事另行通知。

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 比赛程序表

9:00 - 10:00 主队训练（比赛馆），训练结束后 5-10 分钟接受媒体采访（如有）。

10:00 - 11:00 客队训练（比赛馆），训练结束后 5-10 分钟接受媒体采访（如有）。

9:30 - 10:00 比赛监督、技术代表（如有）、赛区竞赛负责人、体育馆负责人、记录台长检查场地、器材设备（包括备用设备）。比赛监督、技术代表（如到场）检查主队训练情况。

10:00 - 10:30 赛前联席会（比赛馆会议室），技术代表（如有）、比赛监督、新闻监督，赛区竞赛负责人、双方运动队领队、教练员（外籍教练员须带翻译）、体育馆负责人、赛区安保负责人、记录台负责人、推广负责人、联赛巡视员应到场。联席会结束后，比赛监督、技术代表检查客队训练情况。

赛前 90 分钟 记录台人员、赛区竞赛负责人、体育馆工作人员抵达体育馆。

赛前 70 分钟 赛区电视转播协调员和记录台计时员与转播车时间对表，确定计时钟倒计时正确时间。

赛前 60 分钟 运动队、比赛监督、技术代表（如有）、裁判员抵达体育馆。灯光、音响启动，播放音乐，向观众发放宣传品、纪念品，计时钟 60 分钟倒计时开始（倒计时开启后，任何人不得随意改动）。

赛前 40 分钟 技术代表检查记录台设备、确认双方球队提交的最终名单、检查记录表/比赛用球等。

赛前 30 分钟 记录台人员统一服装、整队入场。

赛前 20 分钟 技术代表（如有）、裁判员入场，检查运动员装备，检查、核对球队席人员；主持人宣读《观众须知》，向观众宣传新规则、发出文明观赛的要求和倡议。

（至少）赛前 10 分钟 主教练核对运动员姓名和号码以及主教练、第一助理教练姓名，用“×”秒标出首发 5 人名单，指出场上队长，然后在记录表上签字。

赛前 10 分钟 主裁判到记录台检查记录表。

赛前 6 分 30 秒 球队停止赛前热身活动，回到球队席，统一入场服、准备入场。3 名裁判员从记录台对侧移动到记录台一侧。

赛前 6 分钟 入场仪式：介绍双方运动员、教练员（拉拉队、吉祥物列队欢呼）。全体起立，向国旗行注目礼，奏唱国歌。双方运动员相互致意，向观众致意。

赛前 3 分钟 记录台发出信号，主裁判鸣哨。介绍临场裁判员（主裁判、第一副裁判、第二副裁判，不介绍裁判员级别）。运动员还可以上场做最后热身。拉拉队可选择适合的时机上场表演。

赛前 1 分 30 秒 主裁判鸣哨，运动员退场。

赛前 45 秒 音乐渐渐停止，拉拉队退场（必须退场）。

赛前 30 秒 裁判员、双方首发球员入场。倒计时信号响（注意：必须信号响后方可调整新的比赛时间）跳球、比赛开始。

节间休息时间，第一、二节，三、四节，节间休息 2 分钟，二、三节休息 15 分钟。每个决胜期开始前应有 2 分钟休息时间。第二节比赛结束即开启计时钟 15 分钟倒计时，确保下半时准时开始。

赛后 1 分钟 现场官方采访活动；主持人感谢观众并预告下场比赛。

赛后 3 分钟 向主播电视台、新闻记者发放技术统计表。

赛后 15 分钟 新闻发布会（如有）。

*新疆赛区训练和联席会推迟一小时。

**如赛区组织垫场赛，需在赛前 40 分钟结束。

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

记录台工作规定

第一章 设置

一、工作台设置

记录台面向球场，距边线 3 米（替补队员席设在记录台前方），至少长 6 米、高 0.8 米，设在高于球场地面 0.2 米的平台上，记录台和它的座椅必须放置在一个平面上，以便记录台人员能清楚地看到全场和两侧的球队席。

注：记录台后方原则上不允许安排工作人员临时座位，也不允许闲杂人员站立，联赛组委会有特殊要求的情况下允许在附近设置安保席。如有无法移动的固定座椅，须有明显的隔离标志。

二、器材、设备

（一）供记录员使用：

1. 记录表；
2. 球权交替拥有指示器。

(二) 供助理记录员使用:

操控记录板(记分屏和/或视频显示屏)的控制器或电脑。

(三) 供计时员使用:

1. 比赛计时钟控制器;
2. 计秒表;
3. 声响信号控制器;
4. 队员犯规标志牌;
5. 球队犯规指示器;
6. 麦克风。

(四) 供进攻计时员使用:

进攻计时钟控制器。

注: 两种独立的、明显不同并且是响亮的(声)信号, 分别供计时员、进攻计时员使用。

(五) 备用器材:

仅在记录台操控系统出现电力故障或设备故障, 且不能迅速恢复的情况下, 经技术代表(如到场)同意后使用。如没有备用电子设备(或备用电子设备无法使用), 则需准备以下手动器材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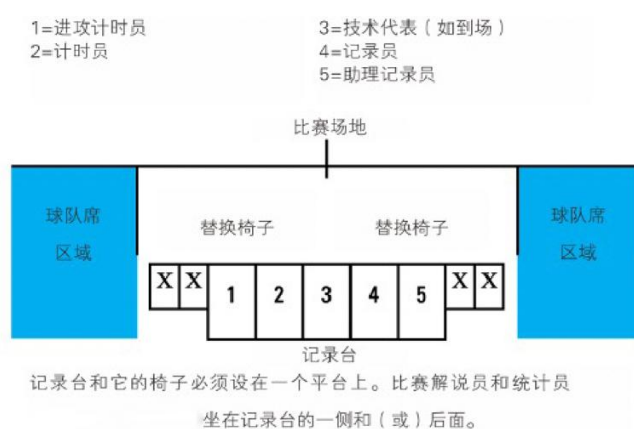
1. 计时钟 1 块及其操控开关;
2. 铜锣 1 面, 木槌 1 只;
3. 镜子 1 面;

4. 全队犯规标志牌 2 个;
5. 双音哨 2 个;
6. 手提电喇叭(足够响, 能在现场观众较多时全场听见);
7. 计秒表 2 块;
8. 手动翻分牌 1~2 套;
9. 球权交替拥有指示牌 1 个。

三、岗位人员设置

(一) 记录台坐席人员: 记录员、助理记录员、计时员、进攻计时员; 并设置其中一人为组长。

另: 记录员和计时员之间设技术代表(如到场)席。坐席位置如图所示:



比赛解说员和技术统计员在记录台一侧或后面就座。

视频回放专员(如设置)负责快速回放比赛视频供临场裁判员参考, 可设置在记录台一侧, 靠近通道。

根据比赛需要, 可设一名宣告员(发音准确、音色纯净), 可在记录台一侧和/或后面就座。

提醒: 依据《篮球规则》记录台岗位坐席位置, 应保障相关

器材、设备连线和/或电源线足够长并加以固定，以确保将器材、设备置于各岗位相应正确的位置便于操控及正常使用。

第二章 岗位要求

一、基本要求

（一）完成中国篮球协会记录台人员培训与考核并获得认证。

（二）思想作风正派，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身体健康，精力充沛。

（三）服从技术代表（如到场）的监督，全力配合临场裁判团队的执裁工作。

（四）认真专注、公正客观、反应快速、操作准确。

（五）具备良好的专业素养，精通《篮球规则》和《篮球规则解释》，了解竞赛规程；具有篮球比赛执裁的基本常识（临场裁判法、手势等）。

（六）切实了解记录台各个岗位职责，精通各自岗位业务，熟悉所用器材；相互间有序密切合作。

二、赛时要求

（一）精神饱满，仪态端庄，谈吐得体。

（二）着装统一，列队入场、退场。

（三）赛前严禁饮酒，赛中严禁闲聊、严禁使用手机（手机必须调为静音或振动），需始终保持旺盛的精力，专心致志。

（四）工作中各司其职，对赛场情况、临场裁判员的判罚不议论、不评论、不发表意见，保持独立、公正、客观（尤其主客场比赛，不得倾注个人感情）。

（五）记录台上只能放置必须的器材和设备，不得放置如手机、水杯、矿泉水、食品等非工作物品。

（六）记录台如出现突发情况（如：设备故障、比分显示有误、犯规次数有争议等），该岗位人员必须立即报告技术代表（如到场），征得技术代表（如到场）的意见以便进行处理和/或启用相关备用器材；当主裁判员与技术代表（如到场）商议时，记录台人员需坚守各自的岗位，不得发表意见；当技术代表（如到场）或主裁判员向某一岗位的人员征询意见时，该岗位人员需客观、实事求是地说明情况，和/或承担责任。

第三章 岗位人员职责

一、基本职责

记录台人员应在技术代表（如到场）的监督下，依据《篮球规则》和《篮球规则解释》以及竞赛规程规定，各司其职，有序配合，协助临场裁判员，确保比赛顺利进行。

二、岗位职责

（一）记录员：在记录表上记录比赛中发生的所有情况，并操作交替拥有箭头指示器来指明下一次的交替拥有。详见《篮球规则》“记录员和助理记录员-职责”、“附录-记录表”及“跳球

和交替拥有”等条款。

（二）助理记录员：操作记录板的显示，并协助记录员和计时员，详见《篮球规则》“记录员和助理记录员-职责”。

（三）计时员：计量比赛时间、暂停和比赛休息期间；以举牌的方式显示每一名队员发生犯规的次数；操作球队犯规标志；发出信号以实现替换和实现暂停。详见《篮球规则》“比赛通则”章节相关条款及“计时员-职责”。

（四）进攻计时员：操作进攻计时钟，详见《篮球规则》“进攻计时钟”及“进攻计时钟操作员-职责”。

第四章 赛时工作规范

一、赛前工作程序及规范

（一）赛前 90 分钟，记录台人员到达场馆。

（二）记录台人员赛前准备会议。

（三）核验并试运行记录台用品、器材和电子设备。

（四）赛前 60 分钟，开启记录板（大屏）及倒计时（赛会制比赛至少赛前 20 分钟倒计时）。

（五）赛前 40 分钟，确保两队主教练员或其代表各提供一份该场比赛本队合格参赛人员名单；球队名单如与竞赛规程不符，需立即通知技术代表（如到场）或临场主裁判员。

（六）赛前 30 分钟，记录台人员着装统一，列队入场、就位；并再次核验记录台用品、器材和电子设备；（建议放置两个

比赛用球于记录台，供主裁判员挑选）。

（七）赛前至少 20 分钟，记录员需填写好记录表。

（八）赛前 10 分钟，确保（通知）两队主教练员到记录台前确认本场比赛合格参赛人员名单、5 名首发上场队员、场上队长，并在记录表上签字，详见《篮球规则》“附录-记录表”。

（九）赛前 6 分 30 秒（如有奏唱国歌环节），计时员发出信号，并宣告：

“请双方运动员停止练习，准备入场”。

（十）赛前 6 分钟，由宣告员（或赛场主持人）宣告和介绍：
（以 2022-2023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为例）

1. “2022-2023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 × × 队对 × × 队的比赛现在开始”；

2. “介绍双方运动员、教练员”（注：赛会制比赛先介绍主队；主客场比赛可先介绍客队）；

（A 队）“× × 队，× 号 × × ×；× 号 × × ×；……”；

（按队员号码顺序依次介绍）

“主教练员 × × ×，第一助理教练员 × × ×”（仅介绍填入记录表的第一助理教练员）；

B 队介绍程序同上；

3. （如有奏唱国歌环节）“请全体起立，面向国旗，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 “礼毕”；

4. “请双方运动员相互致意”；

5. “运动员向观众致意”;

6. 介绍裁判团队:

“介绍担任本场比赛的裁判员: 主裁判 ×××, ××级; 第一副裁判 ×××, ××级; 第二副裁判 ×××, ××级; 技术代表(如到场) ×××”。(十一)赛前3分钟, 计时员发出信号并宣告(可由宣告员宣告):

“距离比赛开始还有3分钟”;

(十二)赛前1分30秒计时员发出信号(无需宣告)。

(十三)赛前倒计时结束(计时钟显示00:00)并自动发出声响信号, 之后调整设置比赛计时钟示数(单节比赛时间)。

二、赛中记录员工作规范

(一)比赛开始时上场的5名队员在替换或队员的号码上有违犯规则时, 记录员应尽快通知最近的裁判员。

(二)第一节跳球及每节掷球入界开始比赛前, 记录台准备就绪后, 由记录员做出“拇指向上”的手势回应第一副裁判员的询问联系。

(三)记录员操作交替拥有箭头来指明下一次的交替拥有; 在上半时结束后, 记录员应立即反转交替拥有箭头的方向(如同球队在下半时应改变进攻方向一样)并告知主裁判员。

(四)每次登入成功的中篮和罚球来记录累计得分后, 应抬头和记录板(大屏)核对。

(五)当裁判员判罚了一起犯规后向记录台进行宣告时, 记

录员应和该裁判员建立目光联系，并在确认犯规人员和性质后用“拇指向上”的手势予以回应。

（六）当主教练员或一名运动员因技术犯规和 / 或违反体育运动精神犯规的累计应被取消比赛资格时，记录员（或由计时员发出信号）必须立即通知裁判员。

（七）在半场或决胜期中某队没有剩余的暂停时，记录员应通过一位裁判员通知该队主教练员。

三、赛中计时员工作及宣告规范

（一）暂停。

1. 当某队请求暂停后，计时员应在暂停机会开始、且在临场裁判员已结束和记录台的联系时发出信号，并口语宣告（可由宣告员宣告）：“× × 队请求暂停”，并立即起立，在胸前做出暂停手势后，用请求暂停球队席同侧手臂五指并拢、直臂水平伸出，指向该球队席方向；

2. 等临场裁判员鸣哨给出暂停手势准予某队暂停时，计时员开启计秒表；秒表计时达 50 秒钟时发出第一次信号；秒表计时达 60 秒钟时发出第二次信号，并宣告（可由宣告员宣告）：“暂停时间到”。

（二）替换。

1. 某队员请求替换，计时员应在替换机会开始、且在临场裁判员已结束和记录台的联系时发出信号，并用口语宣告（可由宣告员宣告）：“× × 队要求换人”，并立即起立，在胸前做出替

换手势后，用请求替换球队席的同侧手臂五指并拢、直臂水平伸出，指向该球队席方向。如果在发出信号并宣告后，被替换的队员恰好是罚球队员，则随后还要补充宣告：“罚中换人”；

2. 如果替换发生在暂停期间，则在暂停结束信号发出，在宣告“暂停时间到”后，还需宣告“××队换人”，以通知临场裁判员。

（三）队员个人犯规标志牌举牌规范。

分三步完成，每个步骤停顿 2 秒：（1）向前上方举出、和地面成 45 度角，使标志牌的两面分别面向两队球队席，（2）将标志牌旋转 90 度并和地面垂直，使其两面分别面向场地和自己，（3）重复步骤“（1）”。

（四）队员犯规出局、和/或被取消比赛资格的宣告。

1. “××队×号队员犯规已达 5 次，××队换人”；

2. “××队×号队员违体犯规已达 2 次，被取消本场比赛资格，××队换人”；

3. “××队×号队员 1 次技术犯规、1 次违体犯规，被取消本场比赛资格，××队换人”。

（五）某队在一节比赛中处于全队犯规处罚状态、并在球第一次成活球后，宣告员适时宣告：“××队 第×节全队犯规累计已达 4 次/5 次”。

（六）计时员在每节比赛时间结束后，迅速将比赛计时钟设定为相应的休息时间并开启倒计时运行。

(七) 计时员在第 2 节和第 4 节及决胜期比赛开始前 30 秒发出信号 (无需宣告);

在第 3 节比赛开始前 3 分钟发出信号并宣告 (可由宣告员宣告):

“距离下半时比赛开始还有 3 分钟”;

在第 3 节比赛开始前 1 分 30 秒发出信号 (无需宣告)。

(八) 比赛结束的宣告。

1. “第 × 节比赛结束, 比分 × × : × × , × × 队暂时领先”;
2. “全场比赛结束, 比分 × × : × × , × × 队获胜。”

四、赛后职责及规范

(一) 记录员完成记录表的填写 (详见《篮球规则》“附录-记录表”), 并请临场裁判员审核、签字。

(二) 如果某队按《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竞赛规程》中“申诉”条款提出申诉, 该队队长 (CAP) 需在比赛结束后 15 分钟内在记录表“球队申诉队长签名”栏内签字; 记录台人员和副裁判员应在主裁判员的处理过程中留下, 直至其允许大家离开。

(三) 将记录表复写页的粉红色页交给胜队, 黄色页交给负队。

(四) 征询技术代表 (如到场) 的意见能否离开体育馆。

2023-2024 赛季中国女子篮球联赛

技术统计工作规定

第一章 基本要求

一、工作席设置

技术统计席应安排在记录台后方，长度 6-8 米、高 0.8 米，高于记录台平面 0.4 米（如确有需要，技术统计席可根据场地情况延长）。如因条件所限，技术统计席可设在记录台的一侧，技术统计席必须是固定的、独立的、不受外界干扰的，并且技术统计席前方不应有遮挡，应使技术统计员能看清比赛各区域发生的情况，必要时应将座椅整体再垫高 20-30 厘米。

二、设备要求

（一）不间断电源、固定电源及线路、高速有线网络 1 根（专线）；提供馆内高速无线 WIFI 作为备案；网络交换机 1 组（如需转播）。

（二）足够的插座（三眼、两眼各至少三组）。

(三) 2 台笔记本电脑 (一用, 一备, win10 64 位操作系统、无线网卡、蓝牙、OFFICE 操作软件、外接鼠标)、彩色激光打印机 1 台; 打印机需另配备至少一套全新墨盒备用。

(四) 技术统计专用纸 (至少 1 包)、笔 (至少 3 支以上) 等。

三、人员配备

(一) 技术统计席上就位人员有: 组长 (专职或兼职)、系统操作员 1 人、播报员 2 人。各赛区可结合实际情况与工作习惯, 自行决定这三名成员的角色分工。

(二) 岗位职责:

1. 组长: 负责与记录台、主办方、电视台、场馆等各方面的协调工作, 指导录入员和播报员开展工作, 并监督录入员和播报员的工作, 随时观察大屏幕和电脑, 必要时需与记录台保持沟通, 核对录入和操作是否正确。

2. 系统操作员: 要熟练掌握和使用电脑及技术统计程序, 熟悉技术统计口径, 具备快速准确的电脑录入能力。熟悉统计项目及其在电脑屏幕上有关位置, 根据播报员的口语, 及时准确地将播报员所统计的场上数据录入, 并负责将赛后有关材料录入并传输至主办方网站。需要与媒体转播单位建立良好沟通, 确保转播顺利。

3. 播报员: 要集中精力观察场上比赛情况, 熟悉技术统计口径, 了解篮球技战术并尽量了解场上球队技术特点及运动员特

征，及时将场上情况按统计项目的顺序进行播报，播报时要求准确、快速、语言精炼规范。当出现操作电脑故障、系统操作员不能及时录入的情况，应及时将数据记录在统计表上（避免遗漏）并及时补入电脑。播报员的播报是否准确是技术统计组工作的关键，要按照《篮球技术统计员手册》规范准确地对场上技术进行统计。

第二章 工作规范

实行组长负责制，在组长的领导和管理下，各司其责，及时准确地完成《篮球技术统计员手册》所规定的各项任务。

一、赛前工作要求

（一）完成中国篮协技术统计员培训与考核并获得认证。

（二）熟悉《篮球技术统计员工作手册》内容。

（三）赛前一天联络竞赛部门，确认比赛联络人并保持联络通畅，检查操作系统，及时更新，确保比赛中使用的是最新版本的技术统计软件。

（四）技术统计员必须着装统一，赛事有指定服装的应穿着指定服装，如没有指定服装的，制服需干净整洁，为翻领短袖或者长袖 T 恤，不允许穿拖鞋。

（五）从比赛开始前 1 个小时至比赛结束，不允许拍照或摄像。

（六）确保至少在跳球前 60 分钟到达赛场；中场休息时，至少有一人留在技术统计工作席位。

(七)到达技术统计工作席后,应立刻检查硬件和软件是否达到比赛要求并运行正常。检查电源并固定接线板及插头,并进行电脑调试,系统调试,网络测试,打印机测试等。如有直播信号,还要测试直播信号连接。必须准备好白纸和笔,以备出现暂时来不及录入的操作情况或出现突发事故时使用。

(八)录入主办单位需要的其它材料(如裁判员、时间场次、观众人数等)。

(九)赛前 10 分钟输入首发队员名单。

(十)保持技术统计工作席干净整洁,不要放置任何与技术统计工作无关的东西。

(十一)赛前不允许饮酒或服用会导致赛时自身失控的药物。

(十二)其他主办方需要配合的工作。

二、赛中工作要求

(一)始终保持公正,公平,用相同的标准和态度对待双方球队。

(二)遵照场上发生的实际情况,按技术统计规范,客观、精准记录场上每一个发生的动作并录入系统。

(三)组长负责与记录台等方面的协调工作,指导操作员和播报员开展工作,并监督操作员和播报员的工作,随时观察大屏幕和电脑,核对录入和操作是否正确。

如发现比分、犯规次数出现误差时,应利用比赛间隙与记录

台核对。如查不出错因，应以记录台的数据为准。

（四）播报员、系统操作员要紧密合作，集中精力观察场上比赛情况，熟悉篮球技战术并尽量了解队员的特征和技术特点，反应敏捷并将场上情况按统计项目的顺序进行察报和录入。当出现各类意外情况发生（操作紧张来不及录入或电脑故障），团队应及时将数据记录在技术统计应急记录表上（避免遗漏）并及时补入电脑。

（五）比赛期间，电脑要始终通过宽带网与中国篮协官方网站数据库连接，并上传数据。

（六）每节比赛应至少打印 10 份打印技术统计报表提供给球队、媒体负责人或主办方有关人员等，中场及赛后应至少打印 20 份技术统计表。

（七）在比赛中，即使其他参赛人员有举止不礼貌的行为，技术统计员也必须以专业的工作态度面对，保持冷静、克制和友好，以稳定的情绪完成工作。

三、赛后工作要求

（一）比赛结束后所有组员要及时核对有关统计数据。打印出表格后，并对一些超常规的数据与笔录和记录台统计表再次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打/复印，打/复印时必须使用比赛专用打印纸。

（二）如赛事结束后有新闻发布会，组长负责在赛后 3 分钟内将复印或打印好的技术统计表（至少 20 份）送交新闻发布

室（媒体负责人）。

（三）比赛结束后，应电话或微信与该项赛事的管理员联系，汇报比赛结果及数据传输是否完整。

（四）比赛中一旦发生掉线等不能联网的情况，首先要确保数据采集正常进行，同时通知场馆的网络管理员修复网络连接问题。如果网络连接一直未恢复，要在比赛结束后第一时间，连接个人热点或连接其他网络将本场比赛的数据完整传输到大数据平台。

（五）将本场比赛本地保存的数据文件（一般由系统自动生成，格式为：赛事 ID+主队名 vs 客队名+比赛日期.sdf），发送至邮箱：cbawcba@163.com。

（六）赛后要注意整理和保管好电脑器材。

（七）在确定已完成所有工作并达到要求前，不可以离开技术台。

（八）技术统计员到达岗位后直至比赛结束，不得对比赛进行任何方式的评价。

（九）每场比赛后，应将各节比赛（含全场）的技术统计表书面版留存一套交给主办方，至少保存至全部比赛（赛季）结束。